

## 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9845517

商标： N 258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11月20日

原发文编号： TMZR20250000368217ZRHZ01

收件人名称： 中族集团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商标转让证明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9845596

商标： N258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11月20日

原发文编号： TMZR20250000368215ZRHZ01

收件人名称： 中族集团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商标转让证明